

授权委托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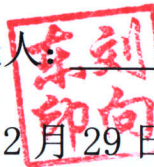
本授权书声明：刘向东系顺昌县兴顺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现授权福建众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(<http://ggzy.np.gov.cn/sc/>) 发布的县道 X863 岚下乡岚面至洋墩乡下黄段提级改造工程“代建+监理+造价咨询”一体化服务项目招标文件、变更公告、补充通知、答疑、澄清、中标候选人公示，中标结果公示等文件相关事宜，本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作为电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授权方无权转让，特此授权。

招标人：_____ (盖单位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受权委托人：刘向东 (签字或盖章)



日期：2024年2月29日